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1400 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结构性存款产品、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日前，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自身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且力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使用临时闲置资金分别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共计购买了 1400 万元理财产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9-012 临时公告），并在 2019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详见公司 2019-016 临时公告），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临时闲置资金（其中贸易公司不超过 5000 万元）进行低风险与收益相对固定的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投资理财事项。上述开展委托理财的授权期限为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二、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基本情况说明

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贸易公司分别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共计购买了 1400 万元理财产品。

1、2019 年 4 月 10 日，贸易公司于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19101047980 的《结构性存款合同》，具体如下：

- （1）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 （2）存款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 （3）预期年化收益率：3.75%
- （4）交易日：2019 年 4 月 10 日
- （5）起息日：2019 年 4 月 10 日
- （6）到期日：2019 年 10 月 10 日
- （7）资金来源：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2、2019 年 4 月 9 日，贸易公司使用部分临时闲置资金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购买了增盈天天理财增强型（专享版）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 （1）产品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盈天天理财增强型（专享版）

(2) 产品代码：1412310000101

(3) 产品风险评级：华夏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评级为 PR2 级（稳健型）

(4)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5) 认购金额：人民币 400 万元

(6) 预期年化收益率：1.6%-5%

(7) 资金来源：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8) 产品认购起始日：2019 年 4 月 9 日

(9) 产品到期日：不定期。在产品开放期内，投资人可根据自身资金使用需求情况随时赎回。

(10) 产品投资对象：该理财产品募集的理财资金将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工具、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以及其它资产等。

##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利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临时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风险较小，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贸易公司在保证其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灵活适量开展临时闲置资金理财业务，不会影响该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

## （三）风险控制的措施

上述结构性存款，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声明及保证贸易公司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相关收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盈天天理财增强型（专享版）面临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及政策风险等风险因素。公司已对委托理财投资操作规则、风险控制等做了相应规定，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并安排专人负责日常管理与监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19年2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富邦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三、截止本公告日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13000 万元（含本期），其中贸易公司购买余额为 3000 万元。

序号	购买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宁波富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3.20	2019.9.20	3.70%-3.75%
2	贸易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增盈天天理财增强型（专享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	2019.1.7	不定期可随时赎回	1.6%-5%
3	贸易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增盈天天理财增强型（专享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2019.4.9	不定期可随时赎回	1.6%-5%
4	贸易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4.10	2019.10.10	3.75%

		宁 波 分行						
--	--	-----------	--	--	--	--	--	--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的金额为1000 万元。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明细如下表：

序号	购买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 (万元)
1	贸易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1.7	2019.4.8	10.13

#### 四、备查文件

1、贸易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署的《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